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6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向公司会务人员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 15 分钟向公司会务人员进行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

五、股东发言由会议主持人指名后进行，每位股东发言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八、出席会议的所有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会议期间，未经公司允许不得私自拍照、录制视频、音频对外发布，造成信息泄露者，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红丰路 655 号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志彪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宣读会议须知；
- 三、介绍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的出席情况；
- 五、推选现场计票人和监票人；
-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八、现场投票表决；
- 九、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十、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三会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强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通过加强客户合作拓展业务，使公司业绩稳步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重点和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工作回顾：

2023 年度，公司持续聚焦客户与产品，加大研发投入，坚持质量创新，稳步拓展市场，公司实现营收 275,691 万元，同比减少 1.62%，婴儿护理用品和成人护理用品合计收入较上年减少 4.62%；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859.89 万元，同比增长 3.72%；归属于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2,327.60 万元，同比增长 7.37%；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464,674.43 万元，同比增长 11.57%。

二、公司治理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8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

担保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追加项目投资预算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4、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202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8、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全体股东的利益，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题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项议程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各位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通过公司内审部门监督公司内部运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严格把关。战略委员会根据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重大战略制定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设性意见，对公司未来发展积极发表意见，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起到良好的作用。

四、2024 年工作目标与主要任务

2024 年，在复杂多变的政治环境下，面对我国新时期的经济形势和政策机遇，公司将坚定聚焦主业发展战略，继续推动公司稳步发展，为消费者、行业和相关方创造价值，使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1、加大自主品牌投入

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品类从个人护理用品到家庭护理系列产品，覆盖了消费者全生命周期。将持续聚焦资源优势，重点对“希望宝宝”、“答菲”、“sunny baby”、“康福瑞”等品牌，从抖音、小红书等新兴线上渠道着手，结合业务规模，逐步增加广告投入、加大推广活动力度，增强公司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市场占有率。

2、开拓海外市场业务

公司将继续深入开拓东南亚市场，以线上线下同步开展销售；以泰国工厂为中心，积极开发周边国家出口业务，提升整体市场份额。

基于公司与全球行业前几大跨国公司都有长期业务合作的优势，积极拓展跨国大客户海外公司的业务。

同时，公司调整组建业务团队，通过积极营销、多种方式开发海外客户，拓展出口业务。

3、持续产品研发创新

公司坚持对技术研发创新投入，依托多年的行业经验，始终以解决消费者痛点问题为研发方向持续研发创新工作。公司将通过新材料开发运用、生产工艺改进升级，研发更吸引消费者、更环保、更舒适的新产品；通过增强产品研发能力，满足消费者多样化及个性化需求，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4、布局中西部市场

公司根据整体布局和发展战略需要，以及新产品研发、新销售渠道拓展的需要，基于现有婴儿产品设备产能利用率较好，考虑合肥地理位置优越，该工厂现成设施完好、厂房及仓库大面积优势，可为未来业务发展预留足够空间，公司拟购买合肥花王持有的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厂房和设备，并于 2024 年 1 月发布公告。

该项目的落地利于公司优化现有业务，形成上市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5、精细化运营管理

公司将通过全面融合 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工业大数据等先进技术，结合工业机器人、移动机器人等智能制造设备，运用 SAP、APS、MES、WMS、OA、BI、SCADA 等信息系统与工业互联网平台融合，实现生产制造、运营管理、仓储管理、能源管理、销售管理、产品服务等方面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以及数据共享、关联和可视化，构建全面数字化运营管理系统。

公司将在 SAP、MES、WMS、OA 等系统集成基础上，利用二维码通信技术，执行物料码 PDA 管理，优化业务流程，达到创新高效管理模式，对采购、生产、销售环节物品的进出库、存储、分拣、包装、配送进行有效的计划、执行和控制，确保仓储物料配送准确高效和运输精益化管控。

同时与 OA、资金、WMS、MES 系统打通数据孤岛，实现业财一体化，对生产全流程管理及过程追溯、数据分析、深入开展质量、生产等实时数据治理，实现数字化、智能化协同，进一步推动精细化管理，助力降本增效。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二：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切实保护全体股东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年度工作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1、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202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6、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规范运作方面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

3、公司投资事项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未发现内幕交易，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5、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没有为其他任何单位及个人提供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 1 亿元，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5,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此外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公司监事会在新的一年里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履行监事会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三：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收 275,691 万元，同比减少 1.62%，婴儿护理用品和成人护理用品合计收入较上年减少 4.62%；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859.89 万元，同比增长 3.72%；归属于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2,327.60 万元，同比增长 7.37%；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464,674.43 万元，同比增长 11.5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756,907,840.21	2,802,281,104.78	-1.62	2,462,051,1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598,919.71	422,879,072.24	3.72	362,668,06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275,966.04	394,217,172.83	7.37	358,202,03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437,117.48	592,445,898.42	32.41	603,376,616.0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7,398,470.92	3,013,748,041.31	6.76	2,993,489,796.20
总资产	4,646,744,348.48	4,164,710,201.81	11.57	3,952,939,733.8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4	2.69	5.58	2.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4	2.70	5.18	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4	2.51	9.16	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3	14.11	减少0.18个百分点	12.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4	13.16	增加0.28个百分点	12.35

三、 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 比 例%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3,702.07	4.97%	9,732.11	3.47	40.79	主要系公司加大产品推广所致
管理费用	6,530.33	2.37%	5,788.09	2.07	12.82	主要系职工薪酬及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480.00	3.80%	10,138.06	3.62	3.37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266.39	-1.91%	-4,126.61	-1.47	-27.62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合计	25,446.02	9.23%	21,531.66	7.68	18.18	-

四、 原因分析

(1) 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租赁费、网店推广费、代销服务费及广告宣传费等构成，因加大自有品牌推广、代销服务费增加等，公司2023年度销售费用上升40.79%。

(2) 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股权激励、租赁费、中介咨询费、物业及水电费、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等构成，公司2023年管理费用上升12.82%。

(3) 研发费用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各研发项目领用的直接材料及模具、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及其他等构成，公司2023年研发费用增长3.37%。

(4) 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费用、利息收入、汇兑损益、手续费及其他等构成，公司2023年财务费用下降27.62%。

此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四：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五：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38,598,919.71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67,901,622.56 元。为使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5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55,226,949 元，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 502,372 股，以余额 154,724,577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1,515,890.45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29.99%。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六：

关于制定《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制定了《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续聘及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鉴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该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其 2023 年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此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八：

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其授信额度包括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等，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开展融资活动（涉及重大资产抵押、质押，仍应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及办理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九：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悦护理”）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含 2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该决议自获得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有效。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

（三）投资品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

（四）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

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投资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参考同行业企业董事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实际工作量，拟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制定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薪酬原则

采用年薪制，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发放；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职责、岗位价值及能力确定其浮动年薪水平的薪酬分配激励制度。遵守以下原则：

（一）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二）体现责任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一）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四）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挂钩、与奖惩挂钩。

四、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长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主导公司经营方向和重要决策事项，薪酬考核制度采取基本薪酬+绩效；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

（三）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9.6 万元（税前）。

五、其他说明

（一）上述薪酬方案的薪酬金额为税前人民币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等。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参考同行业企业监事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实际工作量，拟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制定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监事

二、适用期限

监事薪酬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薪酬原则

采用年薪制，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发放；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职责、岗位价值及能力确定其浮动年薪水平的薪酬分配激励制度。遵守以下原则：

- （一）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 （二）体现责任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 （三）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四）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考核挂钩、与奖惩挂钩。

四、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本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按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领取薪酬。

五、其他说明

（一）、上述薪酬方案的薪酬金额为税前人民币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等。

以上议案，现提请审议表决。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6 日